

滕州市财政局文件

滕财发〔2024〕1号

关于印发《2024年财政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科室、中心，各财政所：

《2024年财政工作要点》已经研究同意，现予印发。请结合各自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2024年财政工作要点

一、坚持精准施策，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上积极作为

1.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。围绕“强工兴产、项目突破”攻坚行动和工业倍增计划，统筹用好财政奖补、税费减免、应急转贷、贷款贴息等方式，支持“化机锂医数”五大主导产业全面提速，促进新型工业化和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。坚持“两个毫不动摇”，支持实施“强企、兴商、富民”工程，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。支持重点领域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，推动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。

2.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。按照“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年”要求，用好财政政策，支持重大项目落地建设；探索建立财源建设绩效评价机制。扩大重点领域投资，创新“项目+基金”投资模式，撬动社会资本支持园区经济、产业转型、文旅融合。支持高端数控机床、墨子科创园三期、新能源产业园等专业园区建设，提升承载能力。

3.加大产业科技创新支持力度。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、科技成果转化税收减免、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等优惠政策，激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、成为创新主体。支持实施“技改焕新”行动，推进企业智改数转网连。落实鼓励企业科技创新的各项政策，加强制造业领域重点研发计划、重大专项等保障，加快实现科

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，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动能。支持引进高层次科技人才和招才引智工作，争创全省人才试点县。

4.优化营商环境。落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财政支持政策，推进企业对标“登高”行动，支持企业培育再提质。建立重大项目税源档案，对招商引资、重大项目实行全生命周期服务制度。发挥政府采购政策效能，全面推行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，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。落实“枣解决·枣满意”“企呼政应、接诉即办”等机制，推进企业群众诉求快速回应、高效办理、有效解决。

二、坚持挖潜拓源，在做大财政“蛋糕”上凝聚合力

5.加大对上争取力度。落实省政府2024年“促进经济巩固向好、加快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”政策清单、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等，抢抓政策“机遇期”“窗口期”，积极加大对上争取。

6.加强税收收入征管。加强部门协作配合，完善涉税信息共享机制，抓好涉税数据采集传递及成果运用。实施重点行业税源管控，挖潜征收潜力，提高征管精准度。

7.加强非税收入管理。坚持依法征收，协同各执收单位及时将非税收入足额缴入国库。强化土地出让管理，加强土地资产运作，提高土地出让净收益。强化资产资本运营，做好城市户外广告资源有偿使用、国有资本经营收益、涉矿项目砂石资源处置等工作。

三、坚持高效统筹，在保障民生上挺膺担当

8.筑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。压实“三保”预算执行责任，动态监

测“三保”支出关键指标，强化财政库款管理，确保不发生“三保”风险。

9.保障和改善民生。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，增进民生福祉，加强资金统筹，加大民生投入，扎实办好10件惠民实事。

10.支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加快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，支持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。支持乡村振兴示范区、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加快建设。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“四好农村路”、农村电网提升工程，提升人居环境。

11.支持绿色低碳发展。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机制，支持开展生态环境“对标提升”工程，加快第二、第三污水处理厂提标建设，推动马河水库引调水工程，支持创建全省水资源集约节约示范县。推进采煤塌陷地治理与新能源开发，促进绿色低碳转型，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。

12.支持提升城市品质建设。统筹上级资金和债券资金，支持骨干河道和小清河、小冯河岸线“水连路通”，升级拓宽马河水库环库绿道。用好中央国债资金，支持城北防洪排涝工程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。支持背街小巷整治、莲微绿道旅游公路项目道路改造提升和济枣高铁、临滕高速等项目建设，支持实施新兴路北延等城市路网畅通和红荷大道等道路提升工程。

四、坚持守正创新，在深化管理改革上提质增效

13.加强预算和绩效管理。加强预算统筹，强化预算约束。坚持预算法定，推进预决算公开。严格实施政策和项目准入机

制，全覆盖开展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，建立“部门评估+财政重点评估”管理模式，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。

14.严格支出管理。树牢过“紧日子”意识，完善支出审核机制，大力压减非刚性支出，严控新增资产配置，切实将习惯过“紧日子”要求落到实处。

15.防范化解风险。坚持底线思维，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，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。

16.加强财会监督。落实财会监督主责，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，坚持资金到哪里，监督就跟进到哪里，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，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提升财会监督效能。

17.加强和规范政府投融资管理。集约资金、资产、资源要素，扩宽筹资视野，强化协调服务，搭建与上下内外资本、金融机构务实、绩效合作的桥梁。

18.加强政府采购管理。协同推进政府采购预算管理、合同备案管理、资金支付等工作，实现全流程在线办理、闭环式监管，用好政府采购惠企政策，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。

19.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的管理与监督。规范第三方中介机构选用管理，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跟踪监管，提高评审质量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

20.推进资源资产统筹。加强国有资产配置、使用、处置全生命周期管理。推进政府公物仓建设，建立“虚拟+实体”一体化

公物仓管理机制。

21.推动各项指标进位争先。树立“事争一流、唯旗是夺”的意识，明确推进措施，加强调度、整体发力。

22.规范财政基础管理。开展基层财政规范化提升行动，开展业务培训，抓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贯彻实施，规范提升基层财政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。

五、坚持事业为上，在自身建设上提升标杆

23.加强政治建设。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。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。

24.加强党建示范引领。夯实基层基础，实施党支部建设规范化提升行动，严格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组织生活会、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，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。加强精神文明建设，巩固省级文明单位创建成果。做好老干部、工会、妇联等工作。

25.加强廉政建设。发扬彻底自我革命精神，以严的基调、严的措施、严的氛围强化正风肃纪。强化正反两方面教育，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。加强财政内控建设，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。

26.加强作风和纪律建设。弘扬“快高实优严”的工作作风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纠树并举促进作风建设常态长效。加强纪律建设，促进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相统一。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。加强财政法治建设。